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中基健康

公告编号：2017-007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琼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朱文晖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占磊
郭宪明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占磊
王以胜	董 事	工作原因	王道君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 204071 号），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鉴于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2016 年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三章“风险警示”之第二节“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四章“暂停、恢复、终止和重新上市”之第一节“暂停上市”的有关规定，如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或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自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的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仍不能扭亏或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基健康	股票代码	0009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永新	邢江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青年路北一巷 8 号	新疆乌鲁木齐市青年路北一巷 8 号	
传真	(0991) 8816688	(0991) 8816688	
电话	(0991) 8852972	(0991) 8852110	
电子信箱	guyongxin@chalkistomato.com	xingjiang@chalkistomat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隶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是兵团重点支持发展的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公司依托新疆得天独厚的地

域和自然优势，致力于发展番茄“红色产业”，产业规模居全国第二、世界第三，产品行销世界70多个国家和地区，是全球主要食品企业长期、固定的原料供应商。不仅有力地拉动了区域特色经济的发展，同时带动了十多万兵团农工和地方农户增收致富，为兵团及新疆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秉承产业发展与技术创新并驾齐驱的战略。公司所属“企业技术中心”被国家发改委认定为全国番茄行业唯一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成为行业标准的制定者和参与者；公司的“Chalkis”牌番茄酱被商务部评定为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名牌产品；公司“中心实验室”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委员会认定；公司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通过相关部门评定。公司产品番茄红素软胶囊是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301医院）唯一指定使用的番茄红素保健食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588,176,013.79	682,896,707.47	-13.87%	416,772,25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111,462.52	-48,308,582.78	不适用	11,269,94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298,827.75	-164,083,566.20	不适用	-218,163,60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922,771.39	-38,448,076.69	不适用	-156,063,601.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95	-0.0626	不适用	0.01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95	-0.0626	不适用	0.01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8%	-15.51%	同比下降 10.97 个百分点	-131.87%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	2,412,637,151.91	2,629,834,559.20	-8.26%	1,971,019,54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1,844,874.38	1,087,440,444.08	-23.50%	813,170,054.9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2,072,369.04	61,167,305.43	138,407,183.03	276,529,15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42,614.68	-32,277,392.57	-36,535,006.88	-162,856,44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18,593.79	-31,884,885.06	-41,135,284.40	-165,260,06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93,620.90	47,904,733.72	-99,544,766.64	55,710,882.43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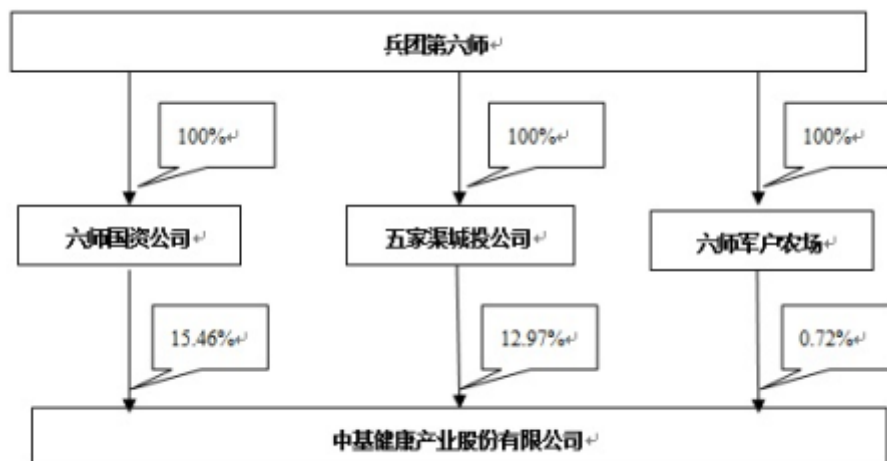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1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2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质押或冻结情况	

				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46%	119,243,804	0	质押 冻结	52,650,000 0
新疆五家渠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7%	100,000,000	0	质押 冻结	0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0%	50,103,596	0	质押 冻结	0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一团	国有法人	2.95%	22,717,509	0	质押 冻结	0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八十七团	国有法人	2.86%	22,042,555	0	质押 冻结	0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	国有法人	2.54%	19,608,290	0	质押 冻结	0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4%	11,102,550	0	质押 冻结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国有法人	0.92%	7,120,196	0	质押 冻结	0 0
郑小华	境内自然人	0.90%	6,943,100	0	质押 冻结	0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军户农场	国有法人	0.72%	5,525,419	0	质押 冻结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六师国资公司、五家渠城投公司、六师军户农场均隶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内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债券情况。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在兵团及六师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公司党委、董事会、经营班子团结带领全体员工，秉承“绿色、健康、科技”的经营理念，面对国内番茄酱行业产能过剩、番茄酱行业竞争加剧、国际番茄酱市场价格低迷、产品销售不畅、运营资金压力不断增大等严峻的市场形势和日益恶化的内外部经营环境，充分发挥党委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为抓手，凝心聚力、锐意进取、攻坚克难，确保了公司2016年生产期工作的顺利完成和正常运营。同时，尽管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被迫终止，但为公司以并购重组外延式发展方式向大健康产业战略转型积累了经验，也为公司积极探索符合自身实际的产业发展道路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8,176,013.7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4,720,693.68元；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4,111,462.5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亏损205,802,879.74元。

(一)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番茄主业开展工作的情况。

(1) 充分发挥党委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以及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为公司生产经营保驾护航。一方面，公司积极理顺党委、党总支、党支部之间的关系，使党建工作的方方面面得以有效落实。另一方面，明确各级党组织的工作任务和目标，特别是加强了基层党组织“一岗双责”的落实，基本实现了党建工作和经营工作相互促进、相互协调、共同发展的良好氛围。同时，公司深入开展“两学一做”活动，把降本增效的经营方针落实到位。公司党委号召生产期全员下基层，党委委员及公司经营班子成员分别带队，到下属开机的11个工厂驻厂顶岗。通过“一级带着一级干，一级干给一级看”，确保了公司2016年生产期工作的顺利完成。

(2) 降本增效工作落实到位。通过对番茄种植户继续实施最低保护价、杂交品种价格补贴、育苗移栽补贴、机采费补贴、支付服务费等多项优惠和补贴政策，继续巩固和加强企业与原料基地的利益联结机制。继续完善种植基地“五统一”管理模式，从品种统一，田间管理统一，机采管理统一，采摘运输统一，质检标准统一的五个方面推进番茄种植标准化进程，保障了公司主营业务生产所需原材料的供应及管控。通过番茄品种和种植模式的调整，推广早、中、晚熟品种，育苗移栽拉开播期等，延长了番茄加工期，提高了设备利用率；通过番茄新品种推广提高单产和原料质量，实现真正意义上的“第一车间”的目标，从生产源头降低了生产成本。同时，公司始终坚持质量第一的原则，通过机械化采摘和HACCP关键控制点入手严把质量关，公司产品质量符合国标的产品合格率达到99%，为销售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3) 强化生产安全与社会稳定工作，确保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公司在与下属经营单位签订经营目标责任书的同时，还签订了安全目标责任书。明确指出安全工作的节点和第一责任人，不允许有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另一方面，公司生产期，临时雇佣了498名少数民族员工，在生活上、工作中，都尽最大力量给予了关怀和照顾。少数民族员工和汉族员工在工作中和谐相处、紧密合作，是民族一家亲的最好体现，为兵团的社会和谐、稳定贡献了一定的力量。

(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实施情况。

公司在巩固和发展传统番茄产业的同时，根据公司向大健康产业战略转型的总体要求，于2015年7月，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工作。2015年8月5日，公司披露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交易各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积极有序地推进重组相关工作。经过充分论证，公司最终确定并购标的为广东绿瘦健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瘦健康”）。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绿瘦健康全部股权，同时向战略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发行股份购买绿瘦健康100%股权。其中广东优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绿瘦健康45%的股权，皮涛涛持有绿瘦健康5%的股权，闽清县康泰健康服务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康泰健康”）持有绿瘦健康50%的股权。绿瘦健康原股东康泰健康与新疆众信昆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众信昆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承诺函》、《同意延期付款的函》。根据相关协议等约定，康泰健康将其持有的绿瘦健康50%股权转让给众信昆仑，众信昆仑在2016年5月11日之前向康泰健康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7.5亿元。截至相关协议及函的到期日，众信昆仑未能依照协议约定，按时向康泰健康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7.5亿元。康泰健康终止股权转让及其他相关协议约定。绿瘦健康拟参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同时终止。

(三) 经营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收入成本倒挂，主业亏损严重。由于受国内番茄酱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番茄原料供应不足，设备达产率低，生产成本较高，国际番茄酱市场价格低迷等因素的影响，致使公司番茄酱收入成本倒挂，主业持续亏损严重。

(2) 造血能力不足，运营资金短缺。由于主业持续亏损，自身造血能力不足，加之银行融资能力尚未恢复，致使公司运营资金短缺，经营压力较大。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大桶原料酱	407,999,074.96	393,335,091.65	3.59%	-9.61%	-6.54%	-3.17%
小包装番茄制品	109,583,930.49	110,984,589.21	-1.28%	-32.52%	-37.28%	7.68%
其他	52,381,559.05	18,976,527.58	63.77%	-13.80%	15.37%	-9.1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含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58,81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471 万元，减幅 13.87%。营业收入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天津中辰番茄制品有限公司小包装销售数量下降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产业有限公司销售价格下降所致，相应营业成本下降。

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411.15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亏损 20,580.29 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下降、管理费用、资产减值增加，以及前一报告期公司获得国有企业财政专项补贴资金 1 亿元。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鉴于公司2015年、2016年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三章“风险警示”之第二节“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四章“暂停、恢复、终止和重新上市”之第一节“暂停上市”的有关规定，如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或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自2017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的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仍不能扭亏或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